

##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拟变更持股方式实施完成的公告

安义深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份减持及持股方式变更不会导致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就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所作限售承诺的变化；
- 2、本次股份减持及持股方式变更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触及要约收购。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深水海纳”）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拟变更持股方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披露了安义深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义深水”）计划在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772,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000%）；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计划在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受让其本人通过上述安义深水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322,74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3102%）。本次持股方式变更系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拟将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变更为直接持有。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安义深水的《股东减持计划及变更部分合伙人持股方

式完成的告知函》，获悉安义深水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6 年 3 月 14 日，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3,731,139 股，减持股份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 2.1047%，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安义深水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区间	减持方式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安义深水	2025 年 12 月 15 日-2026 年 3 月 14 日	集中竞价	13.9949	1,772,800	1.0000%
		大宗交易	11.6387	1,958,339	1.1047%
合计				3,731,139	2.1047%

注：1.上述股东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2.上述数值相加与合计数之间的尾差为四舍五入导致。

### 2. 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姓名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数量（股）	合计持股数量（股）	合计占总股本比例(%)		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数量（股）	合计持股数量（股）	合计占总股本比例(%)
肖吉成	0	948,611	948,611	0.535092%	-237,151	711,460	0	711,460	0.401320%
郭腾	0	474,306	474,306	0.267546%	-118,576	355,730	0	355,730	0.200660%
宋艳华	0	787,457	787,457	0.444188%	-196,863	590,594	0	590,594	0.333142%
欧阳清华	0	200,000	200,000	0.112816%	-50,000	0	150,000	150,000	0.084612%
崔慧文	0	291,880	291,880	0.164644%	-77,477	0	214,403	214,403	0.120940%
白旭东	0	206,749	206,749	0.116623%	-56,194	150,555	0	150,555	0.084925%
李军	0	192,797	192,797	0.108753%	-42,797	150,000	0	150,000	0.084612%
秦琴	0	200,000	200,000	0.112816%	-50,000	0	150,000	150,000	0.084612%
其他人员	0	3,432,349	3,432,349	1.936117%	943,742	0	2,488,607	2,488,607	1.403772%
合	0	6,734,149	6,734,149	3.798595%	-1,772,800	1,958,339	3,003,010	4,961,349	2.798595%

计									
---	--	--	--	--	--	--	--	--	--

注：其他人员不包括李海波、金香梅、深圳市海纳博创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安义深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公司的股份。

## 二、其他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减持计划一致。

3、安义深水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其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本次持股方式变动系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由间接持有变更为直接持有，就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所作出的限售承诺不会发生变化，未违反前述承诺。本次受让公司股份后，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将继续履行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并严格遵守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变动的有关规定。

## 三、备查文件

1、安义深水出具的《股东减持计划及变更部分合伙人持股方式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7日